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6月3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5月3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隽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发展实际需要，同意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1.6亿元。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指定代理人在本事项审议通过后办理与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业务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交易对手方、确定租赁标的物、决定租赁报价方案、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等。上述融资额度及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1）。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